

这份清单将有助于确保您的儿童看护计划符合《纽约市健康法典》第 47 条的规定。定期查看此清单上的问题，以确保您的所有回答都为“是” (Y)。这份清单涵盖了许多方面，但并未逐一涵盖团体儿童看护计划的全部要求。有关第 47 条中所有要求的完整描述，请访问 nyc.gov/health 并搜索“Health Code” (健康法典)。

	Y/N (是否)		Y/N (是否)
人员配置及儿童监管		在儿童看护时间内，您的计划是否会安排一名合格的教务主管在现场？ §47.13	
		现场的儿童人数是否不超过您的许可证上的容纳人数？ §47.05	
		现场工作人员是否具备必要的任职资格？ §47.13, §47.15, §47.17	
		现场工作人员是否具备表明无犯罪记录和无虐待儿童情况的必需最新证明？ §47.19	
		您的计划是否符合规定的员工与儿童比例？ §47.23	
		合格的工作人员是否在任何时候都能清楚地看到所有儿童？ §47.23	
		您的计划是否至少有一名经心肺复苏 (CPR) 和急救认证的工作人员在场，以及至少有一名接受过紧急药物输注培训的工作人员在场？ §47.23, §47.29	
安全和健康		现场是否有全面的最新书面安全计划？ §47.11	
		现场是否有必要的医疗记录，包括您看护的所有儿童的疫苗接种记录和体检文件？ §47.25	
		您是否会记录您看护的所有儿童的每日出勤情况？ §47.27	
		您是否会每天检查您看护的所有儿童的健康状况？ §47.27	
		您是否有足够的空间来隔开生病的儿童？ §47.27	
		现场是否有书面应急计划，其中包括紧急情况 and 一般联系信息？ §47.29	
安全和健康		现场是否有至少两个带可伸缩针头的肾上腺素自动注射器存放在儿童无法触及之处且未过期？ §47.29	
		您是否有一套可立即使用的完整急救箱存放在儿童无法触及之处？ §47.29	
		您是否有药物输注日志？ §47.31	
		如果您的计划获得批准可以输注药物，您是否有一个干净且儿童无法接近的药物储存区域？冷藏药物是否与食物分开储存？ §47.31	
		您的工作人员和您看护的儿童在如厕后、换完尿布后、与任何生病的儿童接触后、在户外玩耍后和触碰食物前是否彻底洗手？ §47.35	
		洗手槽是否有儿童可触及的液体香皂分发器、纸巾或卫生烘手器？ §47.43g	
卫生实践		儿童看护服务区内的每个厕所及洗手槽是否有清楚的洗手标志？ §47.35	
		尿布更换区域是否使用一次性尿布套并且每次使用后都更换？ §47.43	
		尿布更换区域附近是否有尿布处置容器；其是否带有可扣紧的盖子和塑料内衬；是否提供消毒剂？ §47.43	
		换尿布的员工是否佩戴一次性手套？ §47.43	
		如果您的厕所内有便盆，每次使用后是否都会进行彻底的清洗及消毒？ §47.43	
		是否有可供更换的衣服，以便任何弄脏衣服的儿童更换衣物？ §47.35	

	Y/N (是否)		Y/N (是否)
卫生实践		对于每名看护时间超过四个小时的儿童，您是否都有干净的床单和卫生局批准的婴儿床或其他睡眠设施？ §47.55	
		您是否禁止在所有儿童看护服务区内吸烟或吸食其他物质（包括室内及室外）？ §47.35	
维护		所有室内和室外区域是否干净且无故障损坏？ §47.47, §47.49	
		所有家具是否干净且无故障损坏？ §47.55	
		垃圾和废弃物是否存放在带有可扣紧盖子且能防啮齿动物的垃圾容器中？ §47.49	
		设施内没有啮齿动物、昆虫和其他害虫，以及可能吸引害虫的条件？ §47.51	
		走廊、楼梯和出口是否保持无障碍物？ §47.41	
		除防火窗外，是否所有窗户均装有批准的窗铁栅？ §47.41	
		出入口是否有监控和保护措施？ §47.41	
		户外游乐设施是否保养良好且无危险？ §47.47	
		清洁剂和漂白剂等清洁产品是否存放在儿童无法接近之处？ §47.49	
	消防安全		是否所有出口都有清晰可见的出口标志？ §47.59
		您是否有可用的、未过期且经过检查的灭火器？ §47.59	
		设施及其建筑中是否不存在电力、化学、机械和其他方面的危害？ §47.59	
		您是否有功能正常的、能发出清晰响亮警报声的一氧化碳和烟雾探测器？ §47.59	
食品安全		儿童是否随时可以获得饮用水？如果使用喷水式饮水机，其是否得到完善维护？ §47.61	
		提供的所有食物是否都已烹煮妥当并安全储存（根据《健康法典》第 81 条）？ §47.61	
		牛奶是否储存在华氏 41 度以下并在保质期前使用？ §47.61	
		干燥食品是否存放在防虫和防啮齿动物的容器中？ §47.61	
		烹煮食物时使用的餐具、盘子和其他材料在使用后是否清洗及消毒或丢弃？ §47.61	
儿童发展		您计划中的活动是否能促进您看护的儿童的身体、智力和情感的健康发育？ §47.67	
		您是否公布了行为管理政策？是否禁止殴打、威胁和羞辱儿童？儿童难过时是否会得到安慰？ §47.67	
		您是否制定了包含室内和室外活动、膳食、休息时间和学习机会的每日书面作息表？ §47.67	
体力活动		如果您的计划看护对象为婴儿，您是否为其提供安全的睡眠环境并让婴儿平躺睡觉？ §47.67	
		您的计划是否每日为 12 个月以上的儿童提供至少 60 分钟的体力活动，其中至少 30 分钟是专为 3 岁以上儿童组织和引导？ §47.71	
		游乐设施是否适合儿童的年龄并为支持身体和运动发育而设计？ §47.71	
		您是否安排了每日定时户外游戏（除非天气不好）？儿童们在户外玩耍时穿着是否得宜？ §47.71	
		您是否禁止 2 岁以下儿童观看电视和视频并将 2 岁以上儿童每周观看教育节目的时间限制在 30 分钟以内？ §47.71	
	除了规定的休息或午睡时间之外，您是否能确保儿童每次不会久坐不动超过 30 分钟？ §47.71		